



2020 台灣國際旅展

# 秋季旅展

2020.8.28-8.31 台北世貿一館



2020 Taiwan International  
Tourism Exposition

指導單位：  臺北市政府

主辦單位：  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策劃執行：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 旅遊產業大團結 打造最佳展銷平台



2020年8月「TITE台灣國際旅遊展-秋季旅展」是由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與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指導籌辦的國際旅展，集結國內外各大旅行社、品牌飯店、渡假村、遊樂園、餐券、美食伴手禮等近百家廠商攜手創造旅遊新高峰！

主辦單位秉持優質豐富策展經驗，打造業界交易與交流的展銷平台，年年獲得各界、參展廠商及參觀民眾高度的肯定！未來，大會將繼續打造更具指標性及質感俱佳的國際旅展。

## 2019 展覽紀實



### 2019TI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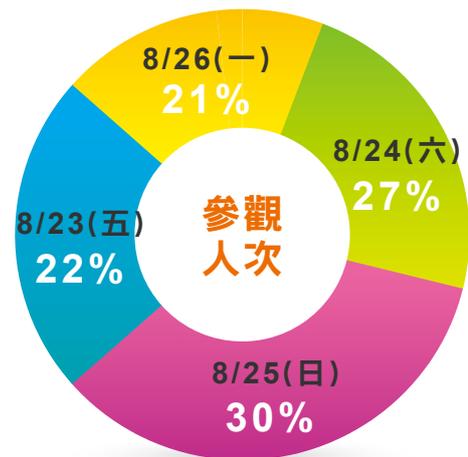
8/23(五) 48,861

8/24(六) 56,860

8/25(日) 66,760

8/26(一) 51,741

合計 224,222



## 展區規劃



### 觀光局及縣市政府區

邀請各國觀光局蒞臨參與，以及台灣政府各級局處單位為主，包含：澳旅局、交通部觀光局、台灣觀巴、退輔會國家農場、外交部領事局、原住民委員會、各縣市政府…等。

### 海外旅遊區

各國駐臺旅遊推廣機構、航空公司、旅行社，國外旅遊套裝行程、航空自由行、國外住宿、國外景點門票、郵輪鐵道旅遊、客製化國外旅遊、各類國外主題旅遊：親子、運動、文化體驗、生態…等。

### 樂遊台灣區

國際觀光飯店、星級旅館、渡假村、溫泉旅館、特色民宿、全台主題樂園、休閒農場、國內交通票券、餐券、國內旅遊套裝行程、離島假期、類國內主題旅遊：親子、文化體驗、生態…等。

### 兩岸觀光區

大陸各省市旅遊推廣單位、各省市主題旅遊區、團體行、自由行，包含：各著名景點、飯店及當地旅行社各種套裝行程。

### 旅遊用品區

旅遊周邊商品，包含：租車、旅遊工具書、行李箱、背包、各式收納、旅行用品、WIFI分享器…等。

### 觀光特產區

地方特色伴手禮、觀光特產、人氣名店、團購美食、節慶禮盒、各類食品飲品…等。

### 戶外休閒用品區

露營用品、登山用品、戶外攝影設備、防曬用品、泛舟、攀岩、衝浪、海釣、水上用具設備、單車用具裝備…等。

### 留遊學旅遊主題館

各國專業留遊學學校、不同領域的學位課程、多元語言課程、簽證輔導、安排住宿家庭…等。



## 參展優勢

# 01

### 進入黃金檔期 掌握消費趨勢

最佳採買時機，掌握銷售市場最佳平台，結合發燒話題帶動民眾旅遊慾望，搶先卡位趁勝追擊，人潮、錢潮一次到位。

# 02

### 主題規劃 鎖定精準消費客群

精準分眾行銷：國外旅遊、國內旅遊、美食餐券、特色伴手禮、旅遊周邊、戶外休閒用品區…等，滿足各類參展商需求。

# 03

### 策略聯盟 多元行銷規劃

結合全通路媒體宣傳：電視廣告、網路、報紙、雜誌、戶外媒體、異業通路合作、媒體報導…等，以時下最流行的旅遊與觀光議題搭配宣傳，掀起秋季旅遊風潮。

## 活動宣傳與推廣服務

旅展官網

粉絲團系列活動

EDM發送

話題記者會

精彩舞台活動

媒體報導

FB即時推播

創意活動

## 報名辦法



1  
線上報名  
填寫報名文件



2  
參展資格審查  
審查產業是否符合  
展覽單位設立登記  
合格與否



3  
初審結果通知



4  
報名完成



5  
複審結果通知



6  
請款繳費/補件  
切結書及觀光局  
規定相關文件



# 攤位規格與租金



攤位類型		規格	費用	備註
8/28-31 TITE 台灣國際 旅展	標準攤位	1~3格攤位	NT\$61,000/格	不含基本裝潢另扣2,000元 基裝升級另加8,400元
	空地攤位	4格以上攤位	NT\$52,000/格	基本裝潢另加4,000元
雙邊角落位置	每個攤位 9平方公尺	另加收NT\$ 5,000		以承租四格攤位以上 為優先申請，並先繳 交費用。
雙層攤位	每個攤位 9平方公尺	費用請洽大會承辦人		需承租四格攤位以上 方可申請搭建攤位
超高攤位	攤位之超高搭建(4~6尺) 每18平方公尺為1個單位，每單位加收100,000元			

基本裝潢	基裝升級方案	空地攤位
 <p>1. 三面隔間白板牆及支架 2. 接待桌一張(100cmX50cm) 3. 投射燈三盞(含電力)100W 4. 折椅二張 5. 地毯 6. 參展單位名稱看板</p> <p>注意事項： 1.電力供應須由大會指定攤位承包商承辦 2.電力如超過基本配備以上的電力使用，須另行付費</p>	 <p>1.不織布地毯9平方米(地毯色依大會展覽分區規定色為主)。 2.看板logo及公司名稱資訊(底色依大會展覽分區規定色為主)。 3.10W 白光投燈光6盞。 4.系統接待桌(100x50x75CM/H)1個。 5.接待桌美工輸出一組(畫面將以展覽主視覺為主)。 6.2張折椅。 7.海報2張(尺寸60x90CM/H，廠商自行製作檔案，放棄使用則不退還或替代追加項目費用)。</p> <p>注意事項： 1.上述攤位為套裝租用，如需追加其他展示配備，請參閱增租配備表。 2.背板及鋁料請勿使用釘子或油漆，如有破損須負賠償責任。</p>	<p>A.不含任何配備之空地，電力供應由大會指定攤位承包商承辦</p> <p>B.大會僅提供基本電力(每格500W，不包含電線配置)，如需動力用電或自行加裝照明設備，需另行申請用電，請洽大會特約廠商</p>
保證金	<p>(1) 設置舞台音響之廠商(四格以上廠商方可申請)，每家新台幣100,000元整 (2) 欲申請懸升氣球之廠商 6格(含)以上，每家保證金新台幣50,000元整； 5格(含)以下，除保證金外，每懸升一顆氣球另再加收申請費新台幣20,000元整。</p>	

- 附註**
- 1.三格(含)以下之攤位以選到角位後，再另追繳費用。
  - 2.由於角落攤位數量有限，主辦單位無法事前保證此位置之安排，而需視展場規劃、租賃攤位數量而定。
  - 3.若繳費後未能取得角位位置之廠商，預先繳付之角位費將於展後30個工作天全數無息退還。
  - 4.縣府單位之業者不得自行架設舞台，應以縣府單位名義向大會提出申請。
  - 5.雙層攤位申請之相關細則(請洽大會聯絡人)
  - 6.標準攤位3公尺X3公尺(攤位有水泥柱者，實際面積不足9平方公尺)



## 一、報名流程 即日起開放線上報名，額滿即止

- 報名：8/28-31 TITE台灣國際旅遊展：www.tite.tw。
- 審核：主辦單位有權就展出品質及報名廠商其它參展紀錄，決定接受或拒絕受理報名。
- 繳費：全部費用請於審核同意後一週內全額繳付，以完成報名手續；逾期繳款者，視為自動放棄參展資格。

## 二、付款方式

購買支票：TITE台灣國際旅展

票期請開立2020年7月10日，並註明「禁止背書轉讓」

匯款轉帳：

抬頭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寄票地址	11081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552號4樓
戶名	大通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銀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世貿分行
帳號	43-1020-00022275
傳真	02-2759-6067

※繳款後請將匯款憑證註明 公司/單位名稱，傳真至大會。

## 三、取消與退費

- 凡報名繳交費用完成報名手續後，如因故欲退展者，需以書面向大會提出正式申請。
- 於2020年4月10日前提出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旅展結束後退還。2020年4月11日起申請者，恕不退費。

## 四、參展申請確定

- 主辦單位於收到參展單位之報名資料後，將立即進行資格審查手續，參展初審狀態將於一週內以電子郵件寄達報名主要聯絡人之電子信箱，主辦單位保有最終審核參展申請之權利。

## 五、攤位分配

- 展場攤位由主辦單位負責規劃，主辦單位保留參展廠商攤位最後分配權。
- 攤位分配順序：先分區再以攤位數多者優先選位，攤位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選位優先順序。
- TITE台灣國際旅遊展參展廠商攤位分配於2020年7月上旬舉行，地點時間由主辦單位擇期以書面通知。
- 未參加協調會之廠商，由主辦單位代為抽選攤位位置，廠商不得異議。

## 六、舞台燈光音響設立

- 需4格攤位以上方得申請 (舞台搭建需內縮1.5米)，四格攤位以下嚴禁設置擴音設備。
- 音量不得超過85分貝。(擴音喇叭麥克風之使用、不得直接影響其它攤位)
- 場次規劃需配合大會統籌協商。
- 違反規定依廠商協調會之公告辦理。

## 七、其他

- 主辦單位保有調整或變更參展單位申請之攤位數，或縮小攤位面積之決定權。
- 如遇不可抗力之突發狀況，主辦單位擁有變更日期或變更展出場地之權利，參展單位不得有異議。
- 工作證及票券相關規定：工作證每一攤位5張，超出此需求者，可向大會申請加購每張新台幣300元整 (以籌委會審核張數核發)；貴賓邀請函，第一格攤位20張，每增加一格攤位加5張。(以此類推)



## 一般事項

- 1.參展廠商一份報名表只限填一個報名單位，不得合併其他產業報名(如銀行、海外婚紗攝影...等)，違者，主辦單位有權收回合併之攤位及沒收保證金。
- 2.參展訂金一經繳納，概不退還；攤位分配後退出參展者，其所繳納之參展費將充作本展覽會經費支用，不予退還。
- 3.參展廠商所租攤位，不得私自轉讓或非以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包括贊助廠商名稱)參加展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
- 4.展品需符合展出主題，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矇混進場報名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收費用概不退還。
- 5.為配合政府查禁仿冒措施，本展覽會嚴禁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廠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產品。參展廠商如明知其參展產品經判決確定有標示不實或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之情事，而仍予以陳列時，一經發覺，主辦單位得立即停止其全部產品之展出及沒收其所繳參展費用。凡於參展期間發生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糾紛而涉訟中之產品，本展覽會一律禁止其展出，參展廠商不得異議。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展出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負其它賠償責任。
- 7.本會有權視展場容納狀況酌減廠商攤位面積或攤位數。
- 8.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不得製造八十五分貝以上之噪音，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污染物等，需自備污染處理設備，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展出，否則應停止現場示範操作或立即終止展出。
- 9.展出之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攝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主辦單位所發記者證(PRESS)者，請儘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 展覽場秩序

- 1.參展廠商之展示範圍僅限於各自攤位內，不得在攤位以外地區如公共設施、走道或牆柱上陳列商品或張貼任何宣傳物品或分發型錄、出版品、紀念品等宣傳資料。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強制清除。
- 2.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搬離展場，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 3.安全保險：
  - (1)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主辦單位管理人員負責管制展場出入口，維持人員及展品進出展場公共秩序，惟參展廠商對其產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均應自行派人照料，貴重物品請自行投保並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損毀，展覽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2)參展廠商自展品及裝潢品運至展場起，至展覽結束運離展場止，必須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於上述期間在展出場地遺失或損毀，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3)參展廠商攤位上的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

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 (4)憑證進出場：參展廠商應於展品進場時向服務台領取識別證，展出期間必須佩帶進入展場。
- (5)除主辦單位外，任何人不得於公共區域散發傳單，從事推廣活動或置放公司或私人物品。

### 違規處理

- 1.參展廠商如違反本規定，經主辦單位勸告兩次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或採取停止展出之措施。
- 2.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者，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 注意事項

### 1.定型化契約

A：如欲於展期中銷售禮券、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需符合「觀光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相關規定，並於報名時提供影本核備。

B：交通部觀光局2010/1/14規定，嗣後觀光旅館業禮券之發行人僅限觀光旅館業之業者，以避免禮券發行人與提供服務業者不一致，而衍生糾紛，另外業者如將禮券委託第三人銷售，應於禮券載明第三人名稱、委託銷售期限及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備查知文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C：相關法規請至交通部觀光局網站([www.taiwan.net.tw](http://www.taiwan.net.tw))查詢。

D：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商參展。

2.本企畫書所載展覽名稱及內容均屬「預計、規劃」之性質，其具體之展覽名稱、內容、廣告及宣傳之名稱及展區規劃等細節，將視實際招商之情況，予以調整。



# 台灣國際旅遊展

## 8 / 28 - 31

### 台北世貿中心平面圖

